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書面審查** 學生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學系名稱(全銜)：電機工程學系(丙組)

110 學年度簡章校系分則所訂之審查資料指定項目：基本資料(A 個人資料表)、修課紀錄(B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面向	學習準備建議
學科學習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採物理、數學、英文與國文學業課程科目，與自然科學、生活領域、科技與資訊類相關科目選修、成績表現、書面報告或專題小論文。 2. 參採與物理、數學、英文與國文相關學科競賽成果或學科作品展現。
組織與多元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採相關領域之校內外競賽獲獎。 2. 參採技能(軟體或硬體)或語言類(外語能力為主)檢定。 3. 參採擔任幹部或校內外社團活動表現。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備原住民身份者，參採原住民族文化相關課程學分(或相關學程)與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 ※ 本表僅為學系說明個人申請第二階段書面審查學生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學生並非必須具備以上所有項次之資料，學系將以學生所提供之資料綜合評量，而非以單一項目做為錄取標準。 ※ 例如：科系於「組織與多元能力」面向看重學生之「校內外競賽、社團、班級、活動擔任幹部表現」，若學生未能提出校內外競賽、社團、班級、活動擔任幹部紀錄證明，科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所有書審資料綜合評量。